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通政办发〔2023〕55号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通州区

“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南通高新区管委会，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各委办局，区各直属单位：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第29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 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22〕2号）和《南通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通政办发〔2022〕103号），全面提升我区固体废物综合管理水平，助力全区可持续发展和绿色转型，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统筹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大力推进工业、农业、建筑和生活领域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精细化管理，提高固体废物处置利用水平，着力打造“无废城市”建设通州样板，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通州作出贡献。

二、建设目标

聚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农业废弃物、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等五大类固体废物，通过优化产业能源结构，打造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完善固体废物收贮运和综合利用体系，建立固体废物管理信息“一张网”，全面提高固体废物精细化管理水平，逐步实现源头减量和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到2025年，全区固体废物产生强度稳步下降，生活垃圾分类基本实现全覆盖，主要农业废弃物、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危险废物得到安全管控，“无废”理念得到广泛认同，基本实现固体废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主要任务

（一）加快工业绿色低碳发展

1. 促进工业低碳发展。实施“一行一策”，持续推进电子信息、智能装备、汽车零部件、纺织印染、船舶海工等重点行业绿色发展。全面深化“三线一单”管控方案，进一步细化管控单元及行业准入条件，按照绿色产业标准要求招引项目，不断优化产业发展。鼓励引导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打造“一主一新一智”三大产业，推动园区基础公共设施共建共享、能源梯级利用、资源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安全处置等。实施新型产业培育工程，培育一批引领绿色产业发展的领军企业，力争到2025年建成江苏省绿色发展领军企业4家。〔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通州生态环境局牵头；本项和以下各项工作均需南通高新区、各镇（街道）落实，以下不再列出〕

2. 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推动绿色制造体系示范建设，以智能化、服务化和减量化为方向，强化能耗、水耗、安全和技术标准约束，对传统产业实施技术改造，推进绿色产品开发、绿色供应链建设，树立一批绿色标杆，积极争创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到2025年，力争创成绿色工厂6家。（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

3. 深入实施清洁生产。在全区重点行业开展新一轮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广节水技术，改进生产工艺，降低能耗、减少污染排放。扩大清洁生产审核领域，推进建材、轻工、纺织等重点行业生产过程清洁化，鼓励企业实施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到2025年，完成重点行业清洁生产项目不少于40个，保持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业企业占比为100%。（通州生态环境局牵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配合）

4. 提高综合利用水平。鼓励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新技术研究，支持南通鸿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等铝灰（渣）综合利用项目、南通欣源污泥处置科技有限公司协同处置项目、江苏乐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理项目建设。加强低价值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运体系建设，探索建立政府监督、企业付费、第三方运营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运机制，支持在川姜镇、先锋街道等区域规划建设集约化、规范化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贮运中心，强化低价值固体废物兜底处置。到2025年，铝灰（渣）、印染污泥、纺织废料等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通州生态环境局牵头）

（二）推动农业农村绿色发展

5. 加快农业绿色发展。大力推广农业绿色生产技术，鼓励支持发展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和建设省、部级绿色优质农产品基地，到2025年，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到70%。减少化肥施用，促进农药减量增效。推广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0%以上。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农用地膜，推广一膜多用、行间覆盖等技术，积极引进试验全生物降解地膜，示范推广强化耐候加厚地膜。推进通州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严格控制传统的中小规模畜禽养殖，重点发展高端畜禽种业、现代化养殖场。针对全区养殖场户畜禽粪污处理利用设施现状情况，因户施策、因地制宜地完善粪污处理利用模式，确保全区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保持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步提升。（区农业农村局牵头）

6. 完善秸秆收运体系建设。重点引导农机合作社和秸秆利用企业，依托装备优势、资本优势、市场优势开展秸秆收储，建立秸秆收储点，形成农户或合作社—收储点—加工企业，合作社（收储点）—加工企业，农户—收储点等收储模式，进一步提高秸秆收储主体的覆盖率。试点建立农膜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积极探索适合本地的回收模式，如以旧换新、以奖代补、购买第三方服务等，2025年废旧农膜回收率不低于90%。重点扶持培育一批农资经营企业，构建高效、统一、便捷的农药统一配供网络，探索适合本地实际的农药零差率统一配供和废弃包装物统一回收处理模式。（区农业农村局、供销合作总社牵头）

7. 提高利用处置能力。主推秸秆饲料化、能源化利用，加强布局规划，做好镇企对接，培育利用主体，做大市场规模。扩宽秸秆利用途径，支持秸秆浆替代木浆造纸，推动秸秆资源转化为环保板材、炭基产品等。坚持“不还田即离田”，加强秸秆机械化离田政策引导，遵循“快速收储、便捷外运”的原则，以镇（街道）为单位，落实所属村、组合理规划，提前设置秸秆临时堆场、田边堆点。积极引导废旧农膜回收加工企业加强再利用技术创新，研究开发和引进推广利用废旧农膜再生加工技术，延伸产业链条，提高废旧农膜回收加工产品附加值。将废农药包装物的处置纳入危险废物管理体系，探索废农药包装物的豁免处置机制，协调落实集中安全处置途径。协同推进农村有机生活垃圾、厕所粪污、农业生产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利用，以涉农镇（街道）或行政村为单位建设一批区域农村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设施，探索就地就近就农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路径，统筹考虑各地厨余垃圾的协同处置。（区农业农村局、供销合作总社牵头，区城市管理局、通州生态环境局配合）

（三）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8. 推动源头减量。落实《通州区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5年）》要求，到2025年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基本建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基本建立，实现行政村有机易腐垃圾生态处理。全力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引导商场超市、药店书店、车站码头、农贸市场等经营主体严格按照规定期限停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督促辖区内大型超市、农贸市场限制使用塑料袋、一次性消费用品，推广使用菜篮子、布袋子，有偿提供可重复利用环保袋，宾馆（饭店）、规模以上餐饮企业不主动向消费者提供一次性用品，推进外卖领域绿色包装，引导外卖商家减少使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餐具。严格执行国家限制产品过度包装的规定，全面推行简约包装，推进“绿色快递”回收体系建设，在快递营业网点设置快递包装回收区，到2025年，实现快递绿色包装使用率达到60%。督促餐饮企业、学校、企事业单位食堂全面开展“光盘”行动，促进餐饮垃圾减量。鼓励使用再生纸制品，加速推动无纸化办公，加强办公场所可回收物的分类投放。开展“无废细胞”创建，高标准打造一批“无废小区”“无废校园”“绿色商场”等。集聚资源打造一批高品质绿色建筑项目，重点推进三星级绿色建筑、超低能耗（被动式）建筑、健康建筑、智慧建筑的建设；积极推广装配式建造、智能建造、绿色建造、精益建造等新型建造与管理方式，2025年，全区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50%。（区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教育体育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完善收集体系建设。城乡统筹建立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装修）垃圾、园林绿化废弃物独立收集系统，加强统一收集管理，逐步实现全量收集。餐厨垃圾由特许经营处置企业负责定时定点收集，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实行预约上门或定点回收。优化运输方式，提档分类车辆，建立健全与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相匹配的运输网络。支持南通悦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爱回收·爱分类”项目构建成熟的再生资源“回收点+回收站+分选分拣中心”的三级回收体系，2025年底完成1座智能化分选中心，分选中心最大处置能力应不小于180吨/天。（区城市管理局牵头）

10. 提高资源利用水平。加强对已建成的餐厨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确保做到设施完备、运行稳定、满足分类处理需求，提高厨余垃圾的处理能力。推进垃圾资源回收利用工作，到2025年生活垃圾回收率达36%。依托南通建山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进一步提升区内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能力。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加强废纸、废塑料、废旧轮胎、废金属、废玻璃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提升资源产出率和回收利用率。规范建立专业化再制造旧件回收企业和区域性再制造旧件回收物流集散中心，加快形成分拣、拆解、加工、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城市矿产”综合利用产业链。（区城市管理局、商务局、通州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

11. 探索协同处置途径。探索有害垃圾区域统筹、类别统筹处理模式，充分依托通州区现有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同时对接市内外废旧荧光灯管等固废处理单位，加强对有害垃圾的集中处置，到2025年有害垃圾的处置率不低于90%。（区城市管理局、通州生态环境局牵头）

（四）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12. 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依法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严格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设施“三同时”管理，禁止审批无法落实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途径的项目，从严审批危险废物产生量大、南通市内利用处置能力不足的建设项目。全面实行危险废物差别化管理，对不同风险等级危险废物相关企业实行分级管理，建立比较完善的危险废物分级分类管理体系，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稳步提升。（区行政审批局、通州生态环境局牵头）

13. 规范小量危险废物收集体系。依托南通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南通晨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项目，以镇（街道）为单位深入推进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实现小量危险废物收集种类和收集区域全覆盖。鼓励对产废单位提供“环保管家”延伸服务，提升产废单位管理水平。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开展社会源危险废物收集机制和网络建设，支持将社会源危险废物纳入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试点管理。（通州生态环境局负责）

14. 提升利用处置能力。推进重点工程建设，推动铝灰（渣）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于2023年底前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行。加快推动6.92万吨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投运，健全电子信息产业危险废物配套利用处置能力。完善医疗废物应急处置机制，保障重大疫情期间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能力。鼓励就地就近处置，降低长距离跨区域运输环境风险。（通州生态环境局负责）

（五）加强智慧化全过程监管

15. 全面提升监管效能。开展垃圾分类、绿色包装、中小型餐饮企业餐厨废弃油脂等专项执法检查。持续打击非法收集和拆解废铅蓄电池、报废汽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行为及无证从事危险废物收集、利用与处置经营活动。加大对生产和销售超薄塑料袋、农膜的查处力度。生态环境、城管、农业农村、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联合开展“清废”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和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与行政执法协作机制，强化部门联动。加强无人机等现代执法手段应用，推行视频监控，对重点行业企业、重点区域实施非接触式网上远程监管。加快推进“互联网+监管+协同联动”，建立线上监管与线下现场执法协调机制。（通州生态环境局、区城市管理局、农业农村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创新监管形式。严格落实《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按照《南通市生态环境局排污许可证“一证式”监管工作方案（试行）》要求，依法将产生工业固体废物企业的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逐步纳入排污许可证。深入推进环保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制定适合通州实际的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制度。强化环境监管，动态调整环境信用评价的结果，做好生态环境部门与信用管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开展联合奖惩的结果共享。全面深化固体废物“环保管家”第三方服务模式，积极探索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模式改革。（通州生态环境局牵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

17. 建立信息化监管平台。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数字化管理系统，将全区所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废企业、集中收集分拣中心、利用处置单位全部纳入系统统一管理。完善医疗废物现有信息化系统，推进医疗废物管理信息系统与处置单位医疗废物收集信息系统对接。整合环卫数字监控管理平台已有业务系统，推动实现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全过程监管，构建有效、完整、可追溯的统计数据库。整合现有固体废物信息化监管系统，加快推进全区固体废物全生命周期监管与治理数字化系统建设，实现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共享。（通州生态环境局牵头，区城市管理局、卫生健康委员会配合）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区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专项工作组，具体负责“无废城市”建设的组织、协调、调度、督查、考核等工作，稳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二）严格考核评估

将“无废城市”建设任务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定期组织对各镇（街道）、区各相关部门工作情况开展考核评估，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研究解决。对工作推进不力、履行职责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纪严肃追责问责。

（三）落实资金保障

各镇（街道）、区各相关部门要将“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积极争取国家、省级专项资金支持。拓宽资金筹集渠道，积极引进和引导各类社会投资主体参与“无废城市”建设。推进绿色金融产品和融资模式创新，深化推广应用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等绿色金融工具，建立多元化资金渠道。

（四）强化宣传引导

通过电视、广播、网络等多种媒体，面向机关事业单位、学校、企业、社区等加强“无废城市”建设宣传教育，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依法加强固体废物产生、利用与处置信息公开，发挥社会组织和公众监督作用，充分展示“无废城市”建设成效，提高公众满意程度。

附件：1.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2.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目标清单

3.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工程项目清单

## 附件1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王少勇 区委副书记、区长，南通高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副组长：顾本勇 副区长

成 员：郭 攀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顾 灏 南通高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金新街道党工委书记

刘 俊 五接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王钰华 川姜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曹文峰 石港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徐林冲 金沙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葛坚强 金新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吴 杨 兴东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曹元元 先锋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杨 磊 西亭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姜铮莉 二甲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黄页舟 东社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顾晓虎 十总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丁光南 刘桥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陈永刚 平潮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吴其春 兴仁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

倪健忠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丁 华 区教育体育局局长

姜小国 区科学技术局局长

倪 军 区公安局政委

刘玉贤 区司法局局长

吴雪华 区财政局局长

陈建烽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顾军峰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吴佳佳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赵 坚 区水利局局长

马 锋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葛 锋 区商务局局长

高宏彬 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匡咏梅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

李焱明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

刘笑峰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陈 刚 区统计局局长

胡劲武 区供销合作总社主任

张 健 通州生态环境局局长

俞 华 通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沈 峰 通州区税务局局长

曹建平 人民银行通州支行行长

“无废城市”建设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顾本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通州生态环境局张健同志兼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在通州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成立专项工作组，具体负责“无废城市”建设的组织、协调、调度、督查、考核等工作。

以上成员如有变动，由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更替。

## 附件2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目标清单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目标值（2025） | 单位 | 牵头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1 | 源头减量 | 工业源头减量 | 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业企业占比 | / | 10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2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 | 零增长或负增长 | 负增长 | 吨/万元 | 通州生态环境局、区统计局（工业增加值数据提供部门） |
| 3 | 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强度 | 零增长或负增长 | 负增长 | 吨/万元 | 通州生态环境局、区统计局（工业增加值数据提供部门） |
| 4 | 城市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强度降低幅度 | / | 完成省、市下达目标 | % | 区统计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通州生态环境局 |
| 5 | 开展绿色工厂建设的企业数量 | / | 累计6 | 个 |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通州生态环境局 |
| 6 | 农业源头减量 | 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 | / | 70 | % | 区农业农村局 |
| 7 | 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数量 | / | 1 | 个 | 区农业农村局 |
| 8 | 建筑业源头减量 | 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 | 100 | 100 | %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9 | 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 | 50 | 50 | %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10 | 生活领域源头减量 | 生活垃圾清运量 | / |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万吨 | 区城市管理局 |
| 11 | 城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100 | 100 | % | 区城市管理局 |
| 12 | 农村地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60 | 60 | % | 区城市管理局 |
| 13 | 快递绿色包装使用率 | 60 | 60 | % | 区交通运输局 |
| 14 | 资源化利用 |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贮运一体化中心建成数量 | / | 1 | 个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15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正增长 | 97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16 | 废纺织布料利用处置率 | / | 9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17 | 石膏类废物综合利用率 | 100 | 10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18 | 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 | 正增长 | 75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19 | 农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 秸秆综合利用率 | 95 | ≥95 | % | 区农业农村局 |
| 20 |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95 | ≥95 | % | 区农业农村局 |
| 21 | 废旧农膜回收率 | 90 | ≥90 | % | 区农业农村局 |
| 22 |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覆盖率 | 100 | 100 | % | 区农业农村局 |
| 23 |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50 | 60 | % | 区城市管理局 |
| 24 | 工程渣土消纳场所规范设置率 | 100 | 100 | % | 区城市管理局 |
| 25 |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35 | 36 | % | 区城市管理局 |
| 26 | 医疗卫生机构可回收物回收率 | 100 | 100 | % |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
| 27 | 最终处置 | 危险废物处置 | 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 100 | 100 | % |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通州生态环境局 |
| 28 | 工业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下降幅度 | ＞0 | ＞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29 | 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能力 | / | 进一步完善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30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量下降幅度 | ＞0 | ＞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31 | 工业污泥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10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32 |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处置 | 有害垃圾处置率 | 90 | 90 | % | 区城市管理局、通州生态环境局 |
| 33 | 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 100 | 100 | %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34 | 保障能力 | 制度体系建设 | “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机制 | / | 建立 | - | 区无废城市建设专项工作组 |
| 35 | 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的单位数量（机关、企事业单位、饭店、商场、集贸市场、社区、村镇） | / |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个 | 区无废城市建设专项工作组 |
| 36 | 市场体系建设 | 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的固体废物相关企业数量占比 | / | 8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37 |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覆盖率 | / | 9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38 | 监管体系建设 | 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情况 | / | 建立 | / | 区无废城市建设专项工作组 |
| 39 | 纳入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的重点涉废企业视频联网率 | 100 | 10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40 |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立案率 | / | 10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区公安局 |
| 41 |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案件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的覆盖率 | / | 60 | %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附件3

通州区“无废城市”建设工程项目清单

| **序号** | **类别** | **项目名称** | **建设内容、规模** | **建设周期** | **计划总投资（万元）** | **投资主体**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1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打造绿色制造体系 | 按照厂房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原则，推进企业进行生产绿色化改造，积极争创国家绿色工厂。到2025年，累计创建绿色工厂6家。 | 2023年—2025年 | 10 | 财政资金 |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通州生态环境局、相关镇（街道） |
| 2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贮运一体化中心 | 建设1个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贮运一体化中心（含利用企业带有收贮运能力）。 | 2023年—2025年 | 300 | 企业投资 | 通州生态环境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镇（街道） |
| 3 | 一般工业固废协同处置项目 | 南通欣源污泥处置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处理污水处理污泥（属性为一般固废）。 | 2023年—2025年 | 20 | 企业投资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4 | 危险废物 | 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试点项目 | 推进南通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和南通晨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试点项目建设，2022年底前建成投运，2023年通过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 | 2023年 | 520 | 企业投资 | 通州生态环境局 |
| 5 | 铝灰（渣）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 推动南通鸿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和南通福晓铝制品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形成综合利用铝灰（渣）处理能力4万吨/年。 | 2023年—2024年 | 3500 | 企业投资 | 通州生态环境局、南通高新区 |
| 6 | 南通市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 | 年处理6.92万吨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项目，包括废液资源化利用4.2万吨、高浓度废液深度处理2.52万吨、废塑料桶回收规模0.2万吨。 | 2023年—2024年 | 30761 | 企业投资 | 通州生态环境局、南通高新区 |
| 7 | 农业源固体废物 | 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建设 | 推进通州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 | 2023年—2025年 | 28000 | 财政资金+企业投资 | 区农业农村局、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管理办公室、金沙街道、东社镇、二甲镇 |
| 8 | 农业污染控制 及治理 | 推广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选择部分村开展残留农膜回收利用示范；推进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及综合利用。 | 2023年—2024年 | 60 | 财政资金 | 区农业农村局 |
| 9 | 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建设项目 | 实施秸秆饲料化、能源化以及离田收储利用，引导重点能源企业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扶持南通丰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南通利能新型生物质颗粒有限公司等一批秸秆综合利用骨干企业。 | 2023年—2025年 | 2330 | 财政资金+企业投资 | 区农业农村局 |
| 10 | 废旧农膜回收体系完善 | 完善配供点、回收点的标准化建设，树立示范网点，在全区配供点、回收点中培育3-5个设置规范、运作顺畅的区级示范网点；各镇（街道）培育2-3个镇级示范点，以示范引领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推动网络体系健康有序运转。 | 2023年—2025年 | 约300 | 企业投资 | 区供销合作总社、农业农村局 |
| 11 | 生活源固体废物 | 建筑新技术应用科技示范 | 建设一批集成装配式建造、绿色建造技术的综合创新试点示范工程，形成先进技术体系和典型应用示范。 | 2023年—2025年 | 约5000 | 企业投资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12 | 生活垃圾分类 覆盖率提升 | 按每年不低于当年小区总数的50%、30%、20%比例，逐步完成城区居民小区分类投放收集点（站）升级改造，整合优化收集容器和投放点布局，提升设置标准，到2025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基本建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基本建立。 | 2023年—2025年 | 3130 | 企业投资 | 区城市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镇（街道） |
| 13 | 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 | 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以镇（街道）为单位，每年建设2个示范片区，推动实现管理主体责任、分类类别及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系统等全覆盖。 | 2023年—2025年 | 约90 | 企业投资 | 区城市管理局、相关镇（街道） |
| 14 | 生活源固体废物 | 生活垃圾转运站提升改造 | 新建川姜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完成城区固废转运中心提档升级。 | 2023年—2025年 | 2960 | 财政资金 | 区城市管理局 |
| 15 | 智能化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 | 构建再生资源“回收点+回收站+分选/分拣中心”的三级回收体系，处置能力达到180吨/天。 | 2023年—2025年 | 2000 | 财政资金 | 区城市管理局 |
| 16 | 厨余垃圾综合利用项目 | 完善全区厨余垃圾综合利用体系，确保有效及时规范处置。 | 2023年—2025年 | 920 | 财政资金 | 区城市管理局 |

备注：由政府投资项目，待通过财政承受能力论证且经过区政府同意后方可实施。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检察院，区各人民团体；区各垂直管理部门。



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24日印发

